

附件

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 局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公开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的主要职责是：

- (1) 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全面贯彻执行各级党委和政府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积极推进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健全、完善医疗保障体系。
- (2) 负责医疗保险政策法规的宣传，提供有关政策咨询。
- (3) 负责全县医疗、失业、生育保险的参保登记，缴费数据核定。
- (4) 负责全县医疗、生育保险相关待遇计算、审核与支付。
- (5) 负责全县离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 (6) 负责全县医疗、失业、生育保险基金的预算及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1个二级预算单位。

彭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为彭阳县医疗保障局的二级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809,53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7,484.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0,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79,546.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828,419.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5,5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66,065.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24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	6,819,530.65	本年支出合计	55	6,837,014.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6	0.00	结余分配	56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49,607.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7	32,123.52
总计	28	6,869,138.31	总计	58	6,869,138.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01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 404, 279. 65	1, 404, 279. 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 997, 173. 83	1, 997, 173. 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87, 960. 00	587, 960. 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 500. 00	35, 500. 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5, 500. 00	35, 500. 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5, 500. 00	35, 500. 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6, 065. 10	466, 065. 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6, 065. 10	466, 065. 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 019. 15	267, 019. 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9, 045. 95	199, 045. 9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03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6,837,014.79	3,986,591.00	2,850,423.7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84.14	0.00	27,484.14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84.14	0.00	27,484.14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84.14	0.00	27,484.1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9,546.20	479,54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9,546.20	479,54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3.08	1,25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6.36	54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497.84	318,49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248.92	159,24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28,419.35	3,040,979.70	2,787,439.6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127.49	185,12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242.40	41,24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931.32	133,931.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53.77	9,953.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795,100.00	0.00	795,10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795,100.00	0.00	795,10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848,191.86	2,855,852.21	1,992,339.65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858,678.38	858,678.38	0.00	0.00	0.00	0.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404,279.65	0.00	1,404,279.65	0.00	0.00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997,173.83	1,997,173.83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87,960.00	0.00	587,96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500.00	0.00	35,50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5,500.00	0.00	35,50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5,500.00	0.00	35,5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6,065.10	466,065.1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6,065.10	466,065.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019.15	267,019.1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9,045.95	199,045.9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809,53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79,546.20	479,546.2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828,419.35	5,828,419.3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5,500.00	35,50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66,065.10	466,065.1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09,530.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6,809,530.65	6,809,530.6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809,530.65	总计	64	6,809,530.65	6,809,530.6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809,530.65	3,986,591.00	2,822,939.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9,546.20	479,546.2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9,546.20	479,546.2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3.08	1,253.0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6.36	546.3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497.84	318,497.8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248.92	159,248.9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28,419.35	3,040,979.70	2,787,439.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127.49	185,127.4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242.40	41,242.4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931.32	133,931.3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53.77	9,953.77	0.00
21013	医疗救助	795,100.00	0.00	795,10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795,100.00	0.00	795,10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848,191.86	2,855,852.21	1,992,339.65
2101501	行政运行	858,678.38	858,678.38	0.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	0.00	10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404,279.65	0.00	1,404,279.65
2101550	事业运行	1,997,173.83	1,997,173.83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87,960.00	0.00	587,96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500.00	0.00	35,5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5,500.00	0.00	35,5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5,500.00	0.00	35,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6,065.10	466,065.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6,065.10	466,065.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019.15	267,019.1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9,045.95	199,045.9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67,912.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6,878.98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18,514.00	30201	办公费	88,152.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12,520.96	30202	印刷费	37,68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62,189.00	30203	咨询费	30,00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174.5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8,497.84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9,248.92	30207	邮电费	5,401.7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173.7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953.7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279.36	30211	差旅费	65,346.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13	住房公积金	267,019.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14	医疗费	17,515.86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9.4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99.44	30227	委托业务费	63,57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1,605.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776.1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916.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1,257.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569,712.02	公用经费合计					416,878.98
合 计								3,986,59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预算数						2024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000.00	0.00	25,000.00	0.00	25,000.00	0.00	8,776.16	0.00	8,776.16	0.00	8,776.16	0.00

注：2024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决算数据取自 F03 表。

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公开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元

序号	科目名称	2019 年决算数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较 2023 年增减金额	较 2023 年增减%	较 2019 年增减金额	较 2019 年增减%
1	公务接待费	400.00	0.00	0.00	0.00	0%	-400.00	-100%
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8,812.41	8,776.16	-36.25	-0.41%	8,776.16	100%
3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8,812.41	8,776.16	-36.25	-0.41%	8,776.16	100%
4	会议费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5	培训费	0.00	316,792.50	169,266.00	-147,526.50	-46.57%	169,266.00	100%
6	差旅费	37,241.50	81,598.00	65,346.00	-16,252.00	-19.92%	28,104.50	75.47%
合计		37,641.50	407,202.91	243,388.16	-163,814.75	-40.23%	205,746.66	546.60%

注：本表数据取自财决 08 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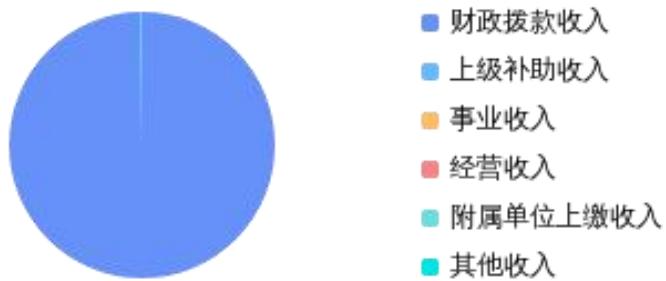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6,869,138.31 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2,554,602.42 元，下降 82.58%，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通过我单位上解的城乡医疗救助项目资金共计 3322.60 万元，导致我单位收支发生额偏大，该部分资金本年度由市医保局统筹，不通过我单位账面申报上解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6,819,530.65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809,530.65 元，占 99.85%；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 0.00%；其他收入 10,000.00 元，占 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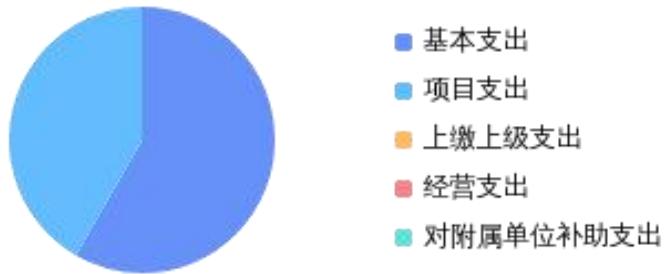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6,837,014.79元，其中：基本支出3,986,591.00元，占58.31%；项目支出2,850,423.79元，占41.69%；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0.00%；经营支出0.00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0.00%。

支出决算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809,530.65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2,505,179.04元，下降82.68%，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通过我单位上解的城乡医疗救助项目资金共计3322.60万元，导致我单位收支发生额偏

大，该部分资金本年度由市医保局统筹，不通过我单位账面申报上解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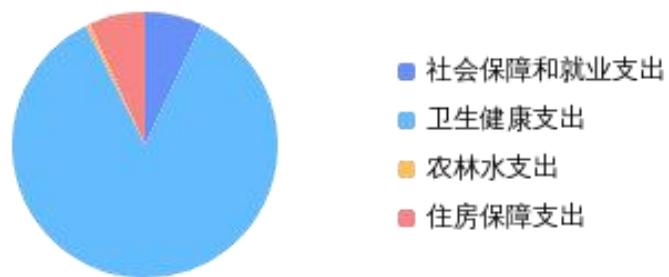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809,530.65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5%。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2,505,179.04 元，下降 82.68%，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通过我单位上解的城乡医疗救助项目资金共计 3322.60 万元，导致我单位实际支出发生额偏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809,530.65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79,546.20元，占7.04%；卫生健康（类）支出5,828,419.35元，占85.59%；农林水（类）支出35,500.00元，占0.52%；住房保障（类）支出466,065.10元，占6.8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716,667.34元，支出决算为6,809,530.6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1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919.64元，支出决算为1,253.0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二月份退休一名公务员，发生的离退休经费减少，导致决算数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251.50元，支

出决算为 546.3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八月份退休一名事业编制人员，发生的离退休经费减少，导致决算数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2,232.09 元，支出决算为 318,497.8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二月份退休一名公务员，八月份退休一名事业编制人员，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用减少，导致决算数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6,515.54 元，支出决算为 159,248.9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二月份退休一名公务员，八月份退休一名事业编制人员，缴纳的职业年金减少，导致决算数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0,544.24 元，支出决算为 41,242.4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医疗保险比例调整，年初社保基数调整，实际发生的医疗费用较预算增加，导致决算数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43,658.62 元，支出决算为 133,931.3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八月份我单位退休一名事业编制人员，缴纳的医疗保险减少，导致决算数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55,036.26 元，支出决算为 9,953.7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0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二月份退休一名公务员，八月份退休一名事业编制人员，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减少，导致决算数减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795,1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部分资金为县级配套结算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倾斜政策补助资金，年初未做预算，严格按照文件下达要求执行。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02,229.74 元，支出决算为 858,678.3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人员调整，退休一名一级主任科员，调出一名四级调研员和一名一级科员，调入一名一级主任科员和两名一级科员，工资和社保基数变化，发放的工资津贴、奖金、社保等均减少，导致决算数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1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在该科目未做预算，本年度根据实际业务情况进行调整。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3,636,921.86 元，支出决

算为 1,404,279.6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部分资金为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能力提升资金上年度结转金额和本年度下达金额，共计 363.69 万元，本年度根据医保业务实际发生情况进行支付，截至年底该部分项目资金未完全使用，剩余已满两年期限部分由县财政收回。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779,199.59 元，支出决算为 1,997,173.8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退休一名职称称为专技四的事业编制人员，发放的工资、津贴、奖金，缴纳的社保等均减少，导致决算数减少。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587,96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部分资金主要核算的是门诊大病处方费用、全县医疗保险网络运行费以及全县离休干部医疗经费，年初预算的功能科目有误，本年度进行调整，故未发生年初预算数。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35,5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部分支出为核算我单位一名驻村干部和驻村队员 2024 年 1-6 月份的驻村乡镇补贴和伙食通信补贴，该部分资金年初未做预算。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82,958.26 元，支出决算为 267,019.1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二月份退休一名公务员，八月份退休一名事业编制人员，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减少，导致决算数减少。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39,2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99,045.9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二月份退休一名公务员，八月份退休一名事业编制人员，发放的购房补贴减少，导致决算数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86,591.00 元，其中：

人员经费 3,569,712.02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416,878.98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

入，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5,000.00元，支出决算为8,776.16元，完成预算的35.10%，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我单位应政策要求，对三公经费进行压减，不超过上年度决算数，合理安排公务车相关支出。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3年度减少36.25元，下降0.4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应政策要求，对三公经费进行压减，不超过上年度决算数，合理安排公务车相关支出。

较2019年度增加8,776.16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我单位未发生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23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较2019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19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5,000.00元，支出决算为8,776.16元，完成预算的35.1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我单位应政策要求，对三公经费进行

压减，不超过上年度决算数，合理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减少36.25元，下降0.41%，决算数较2023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应政策要求，对三公经费进行压减，不超过上年度决算数，合理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2019年度增加8,776.16元，增长100.0%，决算数较2019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我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00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776.16元，主要用于公务车加油款、保险费、保养维修以及过路费等。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单位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23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未发生公务接待费。较2019年度减少400.00元，下降100.0%，决算数较2019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我单位发生国内公务接待费400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0.00元，2024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元，2024年度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十、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六项”费用支出决算合计243,388.16元，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减少163,814.75元，下降40.23%，决

算数较 2023 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应政策要求，对六项费用进行压减，合理安排相关支出，培训费和差旅费均较上年减少。较 2019 年度增加 205,746.66 元，增长 546.60%，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二级单位彭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还未发生六项费用。“三公”经费在此处不再说明。其中：

会议费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单位未发生会议费。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持平，决算数较 2023 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发生会议费。较 2019 年度持平，决算数较 2019 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发生会议费。

培训费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169,266.00 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我单位培训费均由中央转移支付能力提升资金进行支付，年初时对该部分项目资金未细化，年中根据自治区要求才对该部分资金的预算进行更正，以便使用。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减少 147,526.50 元，下降 46.57%，决算数较 2023 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业务需要较上年度组织培训减少。较 2019 年度增加 169,266.00 元，增长 100.0%，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培训费。

差旅费预算为 69,322.00 元，支出决算为 65,346.00 元，完成预算的 94.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我单位应政策要求，对差旅费合理压减。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减少 16,252.00 元，下降 19.92%，决算数较 2023 年减

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应政策要求，对差旅费合理压减。较 2019 年度增加 28,104.50 元，增长 75.47%，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二级单位彭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还未发生差旅费。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事业单位为单位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6,878.98 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651,387.03 元，下降 60.98%。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二级单位彭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将全县网络运行费和大病处方费用共计 56 万元在基本支出核算，导致单位运行经费偏高，本年度将该部分资金转至项目支出核算，导致单位运行经费较上年度减少。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00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0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000.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000.00 元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宁夏彭阳县医疗保障局组织对 2024 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5 个，包含一级项目 15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585.4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总额的 0%。（请各部门对具体项目绩效管理工作进行说明）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能力建设部分）项目自评得分为 93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资金全年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资金支出，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附《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含事业单位收到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经费资金）。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4.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5.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反映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8. 资本性支出：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9.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反映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中对企业补助支出。

10. 对企业补助：反映政府对各类企业的补助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中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11.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各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三公”经费科目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4.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3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医疗保障局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8	3.08		10	1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08	3.08		10	1	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资金相关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使用资金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严格按照下达和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情况。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严格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转移支付资金均按照规定专款专用，不存在违规情况。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基金检查暨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加强宣传，提高群众参保积极性和参与基金监管的主动性；强化经办服务能力培训，提升经办服务水平。			组织开展医保违规线索核查和医保基金违法违规问题及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检查 6 次，对发现违法违规问题立案调查处罚 8 次；组织两次经办服务能力培训；同时我单位通过编发彩信、短信，制作宣传视频、印发宣传折页等形式加强医保政策宣传，扩大了宣传覆盖面，提升了综合监管质效和经办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基本医保参保率	≥95%	0.98	6	6	无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	1	6	6	无		
			医保人才培养合格率	1	1	6	6	无		
	质量指标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提高	明显提高	6	6	6	无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提高	明显提高	6	6	6	无		
		医保宣传引导能力	提高	明显提高	6	6	6	无		
		时效指标	医保服务事项按期办结率	≥90%	≥90%	7	7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3.08	3.08	7	7	无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医疗保障服务水平	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持续推进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持续推进	正常推进	10	10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说明：无

附件 3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附件 3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附件 3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医疗保障局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7.88	257.88	10	1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7.88	257.88	10	1	1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资金相关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使用资金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严格按照下达和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情况。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严格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转移支付资金均按照规定专款专用，不存在违规情况。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度彭阳县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及清算 2023 年度新生儿动态参保人 数财政补助资金共 257.88 万元。			本年度向县财政局申请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及清算 2023 年度新生儿动态参保人 数财政补助资金 257.88 万元，及时上解至市医保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资金享受待遇人口覆盖率	1	1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参保人数覆盖范围	≥60%	≥8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当年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	1	15	15	无
		成本指标	2024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	257.88	257.88	15	15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资助困难群体参加医保缴费率	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0%	≥95%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说明：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3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结算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倾斜政策县级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医疗保障局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79.51	79.51		10	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9.51	79.51		10	1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资金相关规定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使用资金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严格按照下达和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严格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转移支付资金均按照规定专款专用，不存在违规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清算我县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倾斜政策县级补助资金 79.51 万元，巩固大病保险倾斜政策保障水平。			本年度向县财政局申请清算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倾斜政策县级补助资金 79.51 万元，及时上解至市医保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大病保险倾斜政策享受待遇人口覆盖率	1	1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80%	≥8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当年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	1	15	15	无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倾斜政策县级补助资金	79.51	79.51	15	15	无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稳步拓展	稳步拓展	6	6	无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6	6	无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6	6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体系的作用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6	6	无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6	6	无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0%	≥95%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说明：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县医疗保险网络运行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	13	13	10	1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3	13	13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度部门工作经费共计 13 万元，主要用于干部健康体检、缴纳残疾人保障金、办公用品采购、办公设备维修、医保档案整理、报刊征订、驻村帮扶工作经费、医保宣传、差旅费及开展医保基金违法违规问题专项检查暨打击欺诈骗保治理工作租车费等各类支出，保障医保工作正常运转。			我单位本年度进行一次职工体检，支付采购办公用品及维修办公设备、报刊征订、缴纳残疾人保障金、第三方整理资产、档案、医保宣传差旅费、打击欺诈骗保治理工作及基金全覆盖检查等租车费共计 13 万元。				
绩效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采购及办公设备维修运营	按需采购维护	按需采购维护	4	4	无
			医保宣传等相关事务	按需开展	按需开展	4	4	无
			开展欺诈骗保和全覆盖检查次数	根据实际情况多次全面检查	根据实际情况多次全面检查	4	4	无
	质量指标	基金检查覆盖率		1	1	4	4	无
		医保政策知晓率		1	1	4	4	无
		医保宣传覆盖率		1	1	4	4	无
		医保工作运行情况		运转良好	运转良好	4	4	无
	时效指标	当年度相关医保工作的完成进度		100%	1	4	4	无
	成本指标	办公费		≤5 万元	4.95 万元	3	3	无
		委托业务费		2.3 万元	2.3 万元	3	3	无
		水费		0.12 万元	0.12 万元	3	3	无
		差旅费		≤5 万元	4.68 万元	3	3	无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8 万元	0.88 万元	3	3	无
		其他交通费用		0.07 万元	0.07 万元	3	3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县医保工作，促进全县医保征缴		促进	促进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医保工作提升医保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满意度		≥95%	≥95%	10	10	无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县医疗保险网络运行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796	53.796	53.796	10	1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3.796	53.796	53.79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县医疗保险网络运行费主要用于建立联通乡、村两级定点医疗机构的医保服务网络，方便参保群众就医报销，提升医保网络覆盖率和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2024 年度共需资金 53.796 万元。				全县医疗保险网络运行费主要用于建立联通乡、村两级定点医疗机构的医保服务网络，方便参保群众就医报销，提升医保网络覆盖率和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2024 年度共需资金 53.796 万元。			
绩效 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建立联通乡、村两级定点医疗机构的医保服务网络	1 套	1 套	8	8	无
		质量指标	医保网络覆盖率	1	1	8	8	无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95%	8	8	无
			全年医保服务网络断网天数	≤5 天	≤5 天	8	8	无
		时效指标	网络支持医保政务服务事项按期办结率	≥90%	≥90%	8	8	无
		成本指标	全县医保网络运行服务费	53.796 万元	53.796 万元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标准化水平	提升	显著提升	7	7	无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提高	显著提高	7	7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8	8	无
			持续推进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持续推进	正常推进	8	8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离休干部医疗经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	2	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离休干部医疗经费主要用于彭阳县离休干部医疗费用报销, 提升离休干部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共需资金 2 万元。				本年度向县财政局申请离休干部医疗经费 2 万元, 拨至医保中心离休干部医保费用专用账户。			
绩效 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离休干部	3 人	3 人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医保日常稽核检查覆盖率	1	1	10	10	无
			离休干部医疗费用报销率	1	1	10	10	无
		时效指标	离休干部医保政务服务事项按期办结率	≥90%	≥9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离休干部医疗经费	2 万元	2 万元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提高	有所提高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医疗保障服务水平	持续推进	正常推进	15	15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离休干部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10	无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门诊大病处方费用						
主管部门		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门诊大病处方费用主要用于门诊慢特病（门诊大病）处方印制和政策宣传。				本年度门诊大病处方费用主要用于门诊慢特病（门诊大病）处方印制和政策宣传，共计 3 万元。			
绩效 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门诊慢特病（门诊大病）处方印制份数	≥3000 份	≥3000 份	10	10	无
			门诊慢特病（门诊大病）政策宣传次数	≥2 次	≥2 次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医保日常稽核检查覆盖率		1	1	10	10	无
		时效指标	门诊慢特病医保政务服务事项按期办结率	≥90%	≥9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门诊慢特病（门诊大病）处方印制和政策宣传费		3 万元	3 万元	10	10	无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医疗保障服务水平	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持续推进	正常推进	15	15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驻村干部生活补助及乡镇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7	1.77	1.77	10	1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77	1.77	1.77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驻村工作人员生活补助及乡镇补贴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我单位一名驻村书记的乡镇工作补贴、通信补贴、伙食补助及交通补助。				我单位本年度主要支付了一名驻村干部 2024 年 1-6 月份的乡镇工作补贴、通信补贴及伙食补助，共计支出 17700 元。			
绩效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驻村人员数量	1 名	1 名	10	10	无
			驻村人员驻村时间	2024 年	全年	10	10	无
		质量指标	驻村干部待遇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度	已完成	10	10	无
		时效指标	驻村补助拨付及时性	及时拨付	及时	5	5	无
		成本指标	驻村干部乡镇工作补贴	=0.54 万元	=0.54 万元	5	5	无
			驻村干部通信补贴	=0.06 万元	=0.06 万元	5	5	无
			驻村干部伙食补助	=1.17 万元	=1.17 万元	5	5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驻村干部工作顺利开展	良好	良好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驻村干部待遇保障工作	推进	推进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驻村干部满意度	≥95%	≥95%	10	10	无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3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自治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医疗保障局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55.23	55.23	10	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23	55.23	10	1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资金相关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使用资金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严格按照下达和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情况。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严格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转移支付资金均按照规定专款专用，不存在违规情况。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度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基金检查暨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加强宣传，提高群众参保积极性和参与基金监管的主动性；强化经办服务能力培训，提升经办服务水平。			组织开展医保违规线索核查和医保基金违法违规问题及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检查 6 次，对发现违法违规问题立案调查处罚 8 次；同时我单位通过编发彩信、短信，制作宣传视频、印发宣传折页等形式加强医保政策宣传，扩大了宣传覆盖面，提升了综合监管质效和经办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基本医保参保率	≥95%	0.98	8	8	无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	1	7	7	无	
		质量指标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提高	明显提高	7	7	无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提高	明显提高	7	7	无	
		时效指标	医保宣传引导能力	提高	明显提高	7	7	无	
			医保服务事项按期办结率	≥90%	≥90%	7	7	无	
		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55.23	55.23	7	7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医疗保障服务水平	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持续推进	正常推进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1	1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说明：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3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能力建设部分）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医疗保障局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17	19.36		10	0.165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7	19.36		10	0.1655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资金相关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使用资金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严格按照下达和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情况。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严格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转移支付资金均按照规定专款专用，不存在违规情况。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度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基金检查暨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加强宣传，提高群众参保积极性和参与基金监管的主动性；强化经办服务能力培训，提升经办服务水平。			组织开展医保违规线索核查和医保基金违法违规问题及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检查 6 次，对发现违法违规问题立案调查处罚 8 次；同时我单位通过编发彩信、短信，制作宣传视频、印发宣传折页等形式加强医保政策宣传，扩大了宣传覆盖面，提升了综合监管质效和经办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基本医保参保率	≥95%	0.98	8	8	无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	1	7	7	无	
		质量指标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提高	明显提高	7	7	无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提高	明显提高	7	7	无	
			医保宣传引导能力	提高	明显提高	7	7	无	
	时效指标	医保服务事项按期办结率		≥90%	≥90%	7	7	无	
	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117	19.36	7	5	严格按照支出进度执行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医疗保障服务水平	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持续推进	正常推进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1	1	10	10	无	
总分						100	93		
说明：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3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 年采购安可替代打印机项目剩余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医疗保障局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1	0.01		10	1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1	0.01		10	1	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资金相关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使用资金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严格按照下达和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情况。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严格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转移支付资金均按照规定专款专用，不存在违规情况。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财政拨款资金专款专用，2023 年度采购安可替代打印机共计 1.26 万元，2023 年度支付 1.25 万元，本年度将剩余 0.01 万元完成支付。		严格按照财政拨款资金专款专用，2023 年度采购安可替代打印机共计 1.26 万元，2023 年度支付 1.25 万元，本年度将剩余 0.01 万元完成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采购办公用品数量达标	严格按照标准	达标	10	10	无	
		质量指标	采购办公用品质量达标	严格按照标准	达标	10	10	无	
		时效指标	依据文件及时支付	及时完成支付	及时	15	15	无	
		成本指标	2023 年度采购安可替代打印机尾款	0.01 万元	0.01 万元	15	15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实现保密需求	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医保基本服务水平	提升	显著提升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保工作人员满意度	1	1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说明：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单位2024年度部门工作经费共计20万元，主要用于聘请法律顾问、缴纳残疾人保障金、办公用品采购、办公设备维修、医保档案整理、报刊征订、驻村帮扶工作经费、医保宣传、差旅费及开展医保基金违法违规问题专项检查暨打击欺诈骗保治理工作租车费等各类支出，保障医保工作正常运转。			我单位本年度聘请1名法律顾问，支付采购办公用品及维修办公设备、报刊征订、缴纳残疾人保障金、驻村工作经费、第三方整理医保档案、医保宣传差旅费、打击欺诈骗保治理工作及基金全覆盖检查等租车费共计20万元。			
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采购及办公设备维修运营	按需采购维护	按需采购维护	3	3
			制度建设、档案管理等其他事务	按需整理	按需整理	3	3
			开展欺诈骗保和全覆盖检查次数	根据实际情况多次全面检查	根据实际情况多次全面检查	4	4
			报刊征订	按文件要求	按文件要求	3	3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基金检查覆盖率	1	1	3	3
			医保政策知晓率	1	1	3	3
			医保宣传覆盖率	1	1	3	3
			医保工作运行情况	运转良好	运转良好	5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当年度相关医保工作的完成进度	=100%	=100%	5	5
			办公费	≤2.5万元	2.2万元	3	3
			咨询费	3万元	3万元	3	3
			印刷费	≤4万元	3.8万元	3	3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差旅费	1.5万元	1.5万元	3	3
			委托业务费	≤6万元	6万元	3	3
			其他交通费用	≤3.5万元	3.5万元	3	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县医保工作，促进全县医保征缴	促进	促进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医保工作提升医保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满意度	≥95%	≥95%	10	10	无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100=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驻村工作人员生活补助及乡镇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彭阳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8	1.78	1.78	10	1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78	1.78	1.78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驻村工作人员生活补助及乡镇补贴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我单位一名驻村书记的乡镇工作补贴、通信补贴、伙食补助及交通补助。				我单位本年度主要支付了一名驻村书记 2024 年 1-6 月份的乡镇工作补贴、通信补贴及伙食补助，共计支出 17800 元。				
绩效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驻村人员数量	1 名	1 名	10	10	无	
			驻村人员驻村时间	2024 年	全年	10	10	无	
		质量指标	驻村干部待遇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度	已完成	10	10	无	
		时效指标	驻村补助拨付及时性	及时拨付	及时	5	5	无	
		成本指标	驻村干部乡镇工作补贴	=0.54 万元	=0.54 万元	5	5	无	
			驻村干部通信补贴	=0.06 万元	=0.06 万元	5	5	无	
			驻村干部伙食补助	=1.18 万元	=1.18 万元	5	5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驻村干部工作顺利开展	良好	良好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驻村干部待遇保障工作	推进	推进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干部满意度	≥95%	≥95%	10	10	无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